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
查扣毒品半成品與先驅原料及化學品庫房入庫流程圖
（大麻部分）

新　增　規　定	說　明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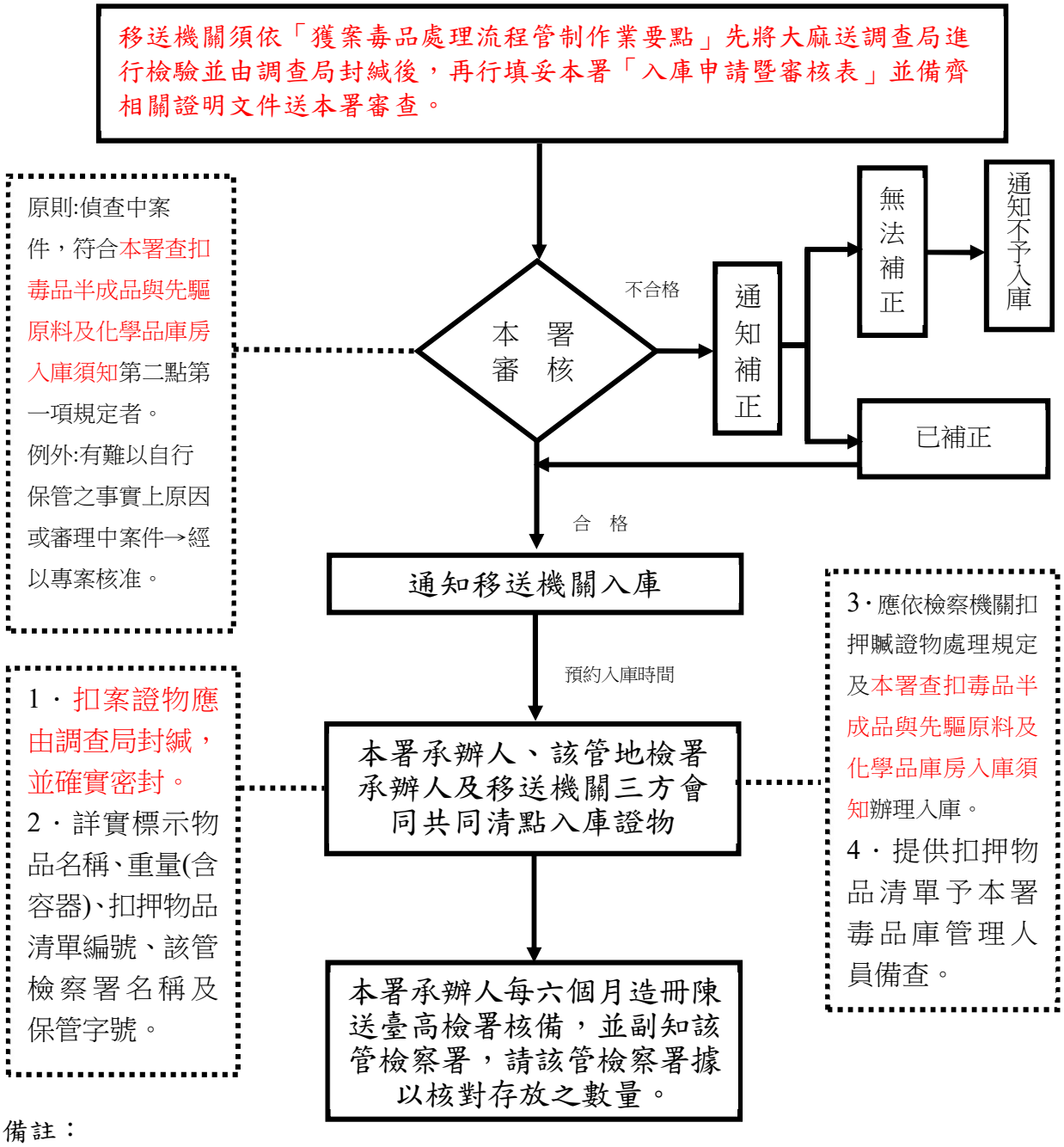	為配合本署查扣毒品半成品與先驅原料及化學品庫房入庫須知修正，爰新增大麻入庫相關流程圖。

備註：

一、　查獲之大麻成品或植株，請由調查局處理並由其進行包裝、封緘。

二、　入庫後，發生容器破損、溢漏或經本署承辦人評估包裝、封緘情形，認有重新清點之疑慮者，移送機關、該管地檢署應儘速派員到場重新清點。

三、　司法或軍法機關如要調取大麻相關毒品證物，如經拆封勘驗，應由拆封人重行封緘簽章並備函敘明後，先行派員持送調查局複驗後，並封緘無誤再行送本署保管。

四、　本庫房所保管之入庫毒品扣押物仍應由該管檢察署處分。

五、　各地檢署贓物庫承辦人於該管檢察官核發處分命令後，於一個月內辦理出庫，除特殊狀況外，不得以難以處理等理由延滯出庫時間。